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於遗漏。
— 回峽股份事項概述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先后于2025年8月11日、2025年10月15日召开
「次百八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的议案),且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编制并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3。
1,2025年10月16日和2025年11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功(八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41号)《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以从服费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号)、《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65号)以及《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71号)。

号)。二藏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 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股

股价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848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2% 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回购报告书》。 图文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1.7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1.45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程》《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记录》(《表明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回购股份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安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5, 800,000股,占公司追股本的比例第2.45%。最高成交价为9.4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23元股,成交总 金额为235,030,794.59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 的价格上限人民币11.45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 方案。

的价格上限人民币 11.45 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行,
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把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途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重大遗漏。
— 担保情况概述
— 四规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规科学"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生产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5年度融资授信据快担保的议案》。2025年度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为 5025年度 地方设备,2025年度 电极分离 2025年度 2025年度

1、基本情 注册资本 法 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公司持股情发信被执行人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日期

	4年4月 20日	699 弄 2 号 12 1207、1208、1209 元	层 单 10000万元	刘志远	化工产品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否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	月31日		2024年	1-12月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	人 利润	总额 7	争利润
		39,481.23	13,234.69	59,987.0	02 1,06	0.53	732.21
工作的形化工作	PRZ: UJ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	人 利润	总额 7	争利润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

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推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2025年11月3日,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 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战定书)【(2025)苏。0613执2127号】,裁定将被执行人南通三建挖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建控股")持有的公司75.184,700股股份的所有权及其他相应的权利归买受人则别兴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东集团")所有自身本裁定于送达安之人兴东集团即所有较建筑、主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东集团")所有。自本裁定于送达安之人兴东集团即所有较建筑。 2、本次被司法由卖的股票为公司控股股东三建控股持有的公司75.184,700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9.99996%。本次司法拍卖成功后,三建控股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57,238.97 13,922.67 32,457.01 934.66 687.98

(注:以上2024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名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

债务人名称: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人名称: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 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及其他费用。如果因为主合同所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 欺诈等情况而导致债权人受到损失的,保证人对债权人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若债务人发 生主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况的,且债权人要求债务人增缴保证金的,保证人对债务人增缴保证金义务

主债权发生期间:2025年11月4日至2026年10月27日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9,908,231.60元整以及担保范围内其他债务。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债权人名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

债务人名称: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人名称: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 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及其他费用。如果因为主合同所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 欺诈等情况而导致债权人受到损失的,保证人对债权人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若债务人发 生主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况的,且债权人要求债务人增缴保证金的,保证人对债务人增缴保证金义务

主债权发生期间:2025年11月4日至2026年10月27日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9,850,049.55元整以及担保范围内其他债务。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五、素订对外归採及遞明组採育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不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 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90,234,38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实际担保余 额为78,313,48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600万元,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争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9,24%、34.05%、0.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04.864.2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源0.5元人民币现金含6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 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超过1年的,需约税税款。

四、分紅龍東河東。中11月11日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5年11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免记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11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 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宁夏东方程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职场:宁夏东方程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职系人;党邮牌 咨询联系人;党邮牌

章章文叶 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遊輔。 近日,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行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封重新办理原理签记,具体事项如下;

-	、本次解除质	5押基本情	祝											
股 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一大股东及; 动人	其一致行	本次解除质 股份数量(股	甲 占其股份	所持 比例	占本 ^行 股本出	F.总 E例	起始	Ħ	解除日	期		质权人	
盛 达 集团	否		68,200,000	24.	36%	1.20	%	2024年 月6日		2025 10月3		交通公	植银行股份 司甘肃省	分有限 分行
_ =	、本次股份周	5押基本情	祝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及及 大股大股大动人	本次质押 数量(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本行 股本比	总例	と否 为 限售股	是否	5为补 质押	一直	质押 始日	质到其	押明日		质 押用途
盛 集团	否	68,200,000	24.36%	1.20%	,	是		否	20 11	125年 月3日	-	-	交行有司省 通股限甘分 省分	生 产 经营

本次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盛达集团及其关昨万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资源")为本行合并持股 5%以 上主要股东,其承诺自本行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纯让或 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购其持有的本行股份。截至目前。盛达集团持有 我行279.972.000股股份,其中275.000.000股为首发前度围绕,尚未解除阻告。能达集团持 我行279.972.000股股份,其中275.000.000股为首发前度围绕,尚未解除限售。能达资源所持150.00 000股已按规定解除限售。截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盛达集团,感达资源所持本行未质押股份合计 335 772.000股 址由 175 800.00股为首发的即爆排版,196 972 000股为连海通股

		411111111	In the second second				1111	W 11 1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Interest to make	D 0 1 1 1 1
5,77	5,772,000股,其中175,800,000股为首发前限售股,159,972,000股为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质押				已质押股	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	分情况
と东	持股数量 (股)	持 股比例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本行 总股本 比例	已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达	279,972, 000	4.92%	31,000,000	99,200,000	35.43%	1.74%	99,200,000	100%	175,800,000	97.25%
k と を源	155,000, 000	2.72%	-	-	-	-	-	-	-	-
计	434,972, 000	7.64%	31,000,000	99,200,000	22.81%	1.74%	99,200,000	100%	175,800,000	52.36%
[7]	7 タホかん	4-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原押登记通知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原押登记证明 (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批公告。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91511402MAACG1FT96 眉山市东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经营范目	er P	产类各为(); () () () () () () () () () () () () ()	上地整治服务; 社会经济务; 社会经济务; 是活动; 计多。 是活动; 是活动; 是活动; 是活动;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土地使用权和 服务;信息咨询 程管理服务;助 程管理服务;助 销售;不含许可 产品销售;有包 (售;土石百外,5 在的项营,非类	管理咨询;市政设 货;非居住房地可 服务(不含理 或市缘化发;金属 设备批发;金售 3.全属人会。 4.全属人。 4.全域, 4.全域, 4.全域, 4.全域, 4.全域, 4.企成, 4.。 4.。 4.。 4.。 4.。 4.。 4.。 4.。 4.。 4.。	○ 类目的 一类 一类 一类 有信 一类 有信 一类 有信 有信 有信 有可 有可 有可 有可 有可 有可 有可 有可	及务(不含许可 条);信息技术 当售代理销品农业 信制品品销售; 宽用贯示运输可强 程活动,许不含 证实		
营业期限					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Ŀ	眉山经济开发区新区兴业路南段18号圣丰国际大厦A区12层1222、1223号							
联系电话		028-38695958							
(二)本次权:	益变动明约								
	l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	次权益变动后	i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比例 (%)		
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	司卖法 拍行裁 定	75,184,700	29,99996	29.99996	0	0	0		
四川兴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司卖法 拍行裁 定	0	0	0	75,184,700	29.99996	29,99996		
三、本次拍卖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续公司将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投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丽泽支行申请(业务种类)主体授信人 5.佰种/捌仟万元整(大写)、(业务种类) 德项提信人民币(布种/捌仟万元整(大写), 期限 12 个项下用于短期流冲济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人民币非能资性保强, 国内信用证。 为便于办理相关手续,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授信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 日长公共办理相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特别以吸流作: 截至本公告日、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 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4.24%。 本次担保事项被担保人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能")系公司全资子公 司。根据丰元锂能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2025年9月30日,丰元锂能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4月28日和2025年5月22日,公司分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内下属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50,000万元的新博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合 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的新博担保额度,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 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 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廖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儿庄支行(以下简称"廖庄银行台儿庄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台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丰元锂能与廖庄银行台儿庄支行签订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项下发生的微权人对债务人享有的全部债权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20,000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

被担保方	审议的本年度担 保額度	本次担保前 担保余額	本次使用本年度担保额 度	本次担保后剩余本 年度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担 保余额
丰元锂能	150,000	87,000	20,000	130,000	107,000
	人基本情况	利士专門八司			

2、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0日

~、瓜亚口鸦:2010年11月10日 3、注册地点: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广汇路521号 4、法定代表人:赵光辉

、担保情况概述

3.任册员举:12-3007 6.经营营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8、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94,668,001.24	4,098,866,433.97
负债总额	2,609,931,968.30	3,045,652,282.14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608,039,405.49	3,036,677,812.22
银行贷款总额	275,000,000.00	457,000,000.00
净资产	1,084,736,032.94	1,053,214,151.83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96,728,697.95	1,432,978,326.61
利润总额	-86,288,882.97	-31,521,881.11
净利润	-73,713,962.96	-31,521,881.11
10、经查询,山东丰元锂	能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0

1、合同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2、保证人: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4 债权人, 枣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川庄支行

的债务及其他保证范围内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据问时代中亚: 则记之证 6.担保范围: 本最高保证的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 。)、进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 应向债权入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入格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 ☆ A 占编承扫的有关银行费用等). 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7、保证额度有效期: (1)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11月3日至2026年8月19日止。

(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项下保证担保的债务的发生日必须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每 筆债务到期日可以超过保证额度有效期的到期日,即不论债务人单笔债务的到期日是否超过保证额 度有效期的到期日,保证人对被保证的债权都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债务人无论何种原因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到期应付的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因债务人或担保人进约而要求提前收回的债务),保证人都应按照本 台同约定代为履行清偿责任。 (2)本合同项下有多个保证人的,各保证人共同对债权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按期还款付息的,保证人依约承担连带清偿责

(1)保证期间依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 证期间为资金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屈满之日起三年。 (2)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4)主债务履行期间,债权人依照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履行期提前届满的,保证人对提前到期

(3)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

(4)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融资达成展期协议的,该展期无须经保证人同意, 保证人仍对主合同下的各笔融资按本合同约定承担保证责任。就每笔展期的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的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

债务人通知的债务履行期限屈滞之日起三年 (6)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险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整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整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整款之日起分别计算。

(7)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7)尚述仁宗和改即序址则由为西克宗语当则之口起三十。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14,950万元(含上述担保,公司合并 报表范围内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4.2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 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 2025-083 证券代码:002468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

·见·周·明。 一、对外投资概述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 这、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于公司上海申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30,000万元与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主体(穿透口径)、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友邦人 有限公司。(1947年)以外(1950年) 量量 IRX公司运动(2014年) 2014年(1950年) 12014年 | 有限公司会诉为"所证"的"自己公司会诉为"所加"的"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合作设立吉仓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仓三期")。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 讯网(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

2025年11月3日,吉仓三期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主要登记信息如下: 1、企业名称:吉仓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MAKOOPCX85 3.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出资酬·壹拾亿元整 5.执行事务合伙人: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臧崇晓为代表)、杭州游鹏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委派郑海宁为代表)

6、成立日期:2025年11月03日 7、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5号及5号院1号楼3层66号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

9、合伙情况:普通合伙人:杭州游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0.1%,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0.1%;有限合伙人:国寿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2.5%,国寿 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2.5%,上海中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30%,中东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20%,友邦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比例26.6%,长沙聚财壹号股 权投资基金价价。如何限合伙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比例18.2%。 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按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吉仓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申诵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

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11.00元/股(含)调整为10.85元/股(含)。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3、公司将密切失注该股权扫卖事块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采了6。 云司选定的信息披露煤体为(证券中报》)任国证券报义(证券中报》和巨潮资讯风(http://www.xi.76. 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 险。 四、备查文件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5)苏0613执,2127号] 特批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19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重大遗漏。

二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A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目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方读为1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 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 一、截至 月末回顺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尚未办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户,尚未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将于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867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元整、汉有庭区记载、1877上772至重大遗漏。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9月17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25 年8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本次分红预案按露日)的公司总股本1,085,473,893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71,368,473,25元,不适红股、不以资本公科转增股本。如在分配方案按露至实施组则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1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11月1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5年11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限實任公司採別分公司以上问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J金记在册的本公司连体取休。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11月11日通过股 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人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股东名称

2 08*****814 深圳市風代投資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年11月3日至登记日:2025年11月1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帐户內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八、月、六日四次元 各询和内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各谕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布心路3033号水贝壹号A座24层

咨询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栗竹街道布心路 3033 号水贝壹号 A 座 24 咨询联系人: 周晓达、菜欢 咨询电话:0755-82288871 传真电话:0755-63288871 传真电话:0755-61866830 电于邮箱:sckowtaiseng@126.com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报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参述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5-090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2%

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公司

—、回购版FDIERFIRE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同时,公司应当在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

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选股情况。现得公司则则股份进股情况公告如上: 截至2025年10月31号、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627,55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85%,其中,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41元股,最低价为7.6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690,75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11月4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337,55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其中,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41元股,最低价为7.6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396,73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1)自引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们生品种交易价格广 註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以集中竟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12)小行時在水利旺芬文列州开盆集音 是UT、收益集音 是UT及收录UT 格尤能軟帽堅明的文列口內服於何順的多幹1: (3)中国证监会和探刑正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资金来源均符合回购股份方案的有关规定。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184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本公司及重事会主体以风环旧后起为风格中介;在于不久的基础。 主光遗漏。 广东碗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 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 (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

司承诺在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e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8)。 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5,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

流动资金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证常进行。没有要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截至2025年11月4日,公司已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 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公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5-087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9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号》》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度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意价交易的季托时间段均符合《回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麥托町间段对份台《回购指引》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梁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届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

(2.人)特在5月川北等交易所打蓝集首克时(双蓝集首克时(及欧票时格无除欧幅映画的交易口闪过 行股份间隙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间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